臺南市國民小學分層負責明細表參考範本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2年6月2日南市教人(二)字第 1120714859 號函修訂

		主管項目及內容	分 層	角	責	劃分	
承辨		工作项目及内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承辨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AZ .	共同	一、擬(修)訂各項章則及應用表冊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	共 问 性業	二、有關業務、法令適用疑義之解答、請釋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座	任兼務	三、 擬訂業務實施計畫、研究發展及考核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審核 核定	核定	
至	47	四、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一、 教師上課時數及課程之安排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編排發放各班日課表並彙整建檔		擬辨	審核	核定	
		三、 策劃並督導各班教學環境佈置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四、審核各年級教學進度及抽查各領域學生學習 情況	擬辨	審核	核定		
		五、 巡查各班教學情形		擬辨	審核	核定	
		六、 辦理 <mark>代理、</mark> 代課 <mark>遴聘</mark> ,調課及補課相關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七、 規劃辦理學生成績評量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八、彙整建立各學習領域題庫及相關資料	擬辨	審核	核定		
		九、 規劃辦理校內、外語文競賽及選手培訓相關 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 規劃校內科學教育及科學展覽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教 學 組	十一、 進用教學支援人員及薪資申請之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總務處
		十二、辦理修習師資職前教育之教育實習課程學 生實習輔導相關事宜(含報到、實習證明書 之核發)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三、兼代課及按日計酬代理教師費用結算申請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人事室
		十四、校內教學學習成果展示規劃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審查各領域補充教材及教學相關資料	擬辨	審核	核定		含寒暑假 作業
		十六、 辦理成人補習教育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七、 受理外校參觀活動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八、辦理學生課後照顧班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容	承辨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一、規劃並執行校內各學習領域創意教學競賽活動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二、規劃辦理校內創新教學觀摩會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 規劃教師行動研究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規劃辦理校內教師專業成長進修研究相關事項(含法定議題等)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五、辦理 <mark>課程發展委員會</mark> 、領域小組及學年小組 教學工作推動之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課	六、規劃彙整各年級課程計畫書編寫相關事項 (含法定議題等)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程	七、 學校本位課程規劃及資料彙報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	研發	八、教師參加校外各學習領域成長進修研習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處	組	九、教學資料之蒐集與管理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教師研習及學習研究成果資料彙整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一、 規劃辦理學校課程評鑑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二、辦理課程與教材設計研究相關業務(含法 定議題等)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三、 規劃辦理公開授課相關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 規劃編製學校校刊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 學生學習扶助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六、其他與研究相關之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七、 彙編學校行事曆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一、辦理國民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註	二、辦理學生入學及編班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輔導室
	冊	三、辦理學生轉學、休學、復學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設	四、核發學生各項證明及畢業證書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備	五、 適齡入學兒童之調查統計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組	六、辦理學籍證明及成績優良獎學金之申請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七、辦理畢業生各項報表填報事宜(含升學就業之調查統計)		擬辨	審核	核定	
		八、辦理常態編班作業系統,身心障礙學生身分註記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九、辦理畢業典禮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 辦理成績電腦輸入及成績單發放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一、 中輟學生線上通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學務處 輔導室
	註	十二、教學設備之請購、管理維護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冊	十三、 辦理教科書評選、訂購、分發教科書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設備	十四、專科教室之管理維護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科任教師 分工協助
	組	十五、 視聽器材的管理維護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六、 各學習領域教具規劃管理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七、 視聽教室設備規劃及管理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教		十八、圖書室之管理維護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務		十九、辦理各種雜誌報紙之裝訂保管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處		二十、 規劃辦理圖書館相關閱讀、教學活動或競賽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一、各類圖書及教學相關資料之請購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一、 策劃及督導網路管理各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二、 學校網頁建置管理暨維護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辦理校內師生帳號之建置及推廣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四、 電腦教室之管理維護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資	五、 規劃資訊教育課程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訊.	六、 辦理校內外相關資訊研習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組	七、辦理校內外各項資訊科技競賽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提供有關資訊諮詢服務		擬辨	審核	核定	
		九、校內教學用資訊設備規劃及配置管理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請購資訊教育相關設備及資料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一、辦理校內外教學媒體製作比賽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二、校園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學	學,	一、推行民族精神教育,人權教育,民主法治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生	生	育,品德教育,時事教育,國防教育	,		,		輔導室
事。	活動	二、策畫指導學生自治活動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務	動	三、選拔模範生表揚善行學生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11 24 E
處	組	四、辦理學生品德考查及獎懲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分 層		責 :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平位	項目		弁 口信	分一 /百	分一 /百	7 信	
平位	/	內容	承辦人	組 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組別						
							輔導室
	學	五、 辦理學生急難救助及仁愛基金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生	六、辦理學生之防護(災)訓練活動、宣導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活	七、辦理學生社教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動	八、策畫辦理遊藝會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組	九、 辦理假期育樂營活動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辦理學生戶外教育相關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一、辦理學務宣導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十二、辦理學生個人暨社團參加校外表演競賽事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宜(音樂、舞蹈、美術、書法、兒歌童謠等)					輔導室
		十三、擬訂生活教育等訓練規係	擬辨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四、辦理幼童軍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مدر عام م <u>ا</u>
		十五、 規劃管理學生課後才藝社團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學		一、 規劃執行導護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生		二、學生路隊之編組暨糾察隊之組訓	擬辨	審核	核定		
事		三、辦理交通安全教育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務		四、學生常規訓練之實施	擬辨	審核	核定		
處	生	五、訂定學生生活公約	擬辨	審核	核定		
	活	六、 辦理生活教育相關競賽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	七、辦理學生校外生活輔導	擬辨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育	八、學生請假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組	九、 辦理校安通報、衛政通報、校園安全相關工 作及學生安全教育事宜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處理學生偶發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一、處理拾遺物品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二、辦理學生服裝儀容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十三、 其他有關生活輔導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四、春暉專案相關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 性別平等教育業務總窗口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六、校園性別事件、校園霸凌事件及不當管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或違法處罰事件之受理、通報及調查處理				_	1 1. 2.
		十七、建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 行為人之檔案資料並依法歸檔保存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八、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及負責性別平等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分 層 負 責 劃 分 主 管 項 及 容 目 內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 會辦單位 項目 單位 及備註 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內 組別 生 事件處置人員之在職進修活動 活 十九、配合法規修編學生手冊(將校園性侵害性 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6條及第8條規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教 育 納入) 二十、 校事會議相關事宜 審核 審核 組 擬辦 核定 一、 分配清潔責任區維護校園環境整潔工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 班級清掃用具調查、申購、分配與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事務組 三、 推動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工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四、 組訓衛生隊員指導晨間檢查、午間巡檢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學 五、 規劃衛生保健工作 審核 審核 核定 擬辦 六、 督導健康中心設備之使用與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生 事 七、 衛生保健資料統計及彙報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 辦理學生健康檢查及協助預防接種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務 九、 督導與處理學生患病和意外傷害之救治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處 核定 |十、 辦理學生健檢缺點、矯治追蹤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衛 十一、 推展學生衛生保健有關活動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生 十二、 辦理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審核 擬辦 審核 核定 組 合作社 午餐執秘 十三、 督辦學生食品衛生及學生午餐檢驗工作 審核 核定 擬辦 總務處 健康中心 十四、辦理教職員工健康檢查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十五、 辦理員生 CPR 訓練事宜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健康中心 擬辦 審核 核定 體育組 十六、 辦理健康促進學校相關活動 教務處 十七、協助環境保護局執行各項環境保護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八、辦理環境教育(含能源教育)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九、 辦理防疫、空汙防制等相關工作 審核 各處室 擬辦 核定 教務處 一、 辦理各種運動會競賽事宜 審核 擬辦 核定 總務處 體 育 二、 辦理各項運動選手選拔訓練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三、 辦理健身操及課間活動事宜 組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運動場地規劃及體育遊戲設施之管理維護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擬辦 教務處 五、 辦理體育社團活動 擬辦 核定 輔導室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學		六、 辦理學生體 <mark>適</mark> 能測驗		擬辨	審核	核定	
生事	體育	七、 運動教練(含專任、約聘僱用、代理)管理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總務處
務	組	八、辦理學生體育優良獎學金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處		九、辦理師生參加各項體育競賽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一、 校舍之興建修繕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 學校工程預算招標合約驗收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三、 學校環境美化綠化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學務處
		四、規劃辦理改善無障礙校園相關計畫及工程事 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房舍教室調配及管理	擬辨	審核	核定		
		六、 校產管理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七、 編造財產目錄及其增減登記、財產報廢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總	事	八、各項設備及辦公用品購辦保管及分發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務處	務組	九、技工工友(事務助理)、司機、警衛、臨時人 員之管理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 學校公務車輛之管理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一、 學校門禁管理安全防護工作	擬辨	核定			學務處
		十二、 消耗品及非消耗品之管理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三、各項慶典活動會議場地佈置及供應接待事項		擬辨	核定		各處室
		十四、 水電、冷氣機、太陽能光電之管理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五、 勞工保險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六、 全民健康保險 (勞保身份者) 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七、 工友差勤管理、休假補助費、不休假加班費之核算		擬辨	審核	核定	出納組
		十八、 辦理教職員工防護團訓練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九、 消防、飲 <mark>用</mark> 水及建築物安檢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 關於節能減碳、四省方案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一、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改善校園危險空間, 定期舉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		擬辨	審核	核定	學務處
		二十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相關事項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分 層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一、 現金出納保管登記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二、 公庫現金票據及有價證券之保管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三、 代辦費之收支保管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四、代收暫收暫付墊付款項之收支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五、 員工薪津及各種補助費等發放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總	出	六、 員工薪津請領發放及代收代扣代辦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務處	納	七、 編製現金結存表及公布存款差額解釋表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組	八、公庫支票及領款之會簽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九、 編製出納各項月報表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十、 學生註冊費用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十一、教職員工(含退職人員)所得扣繳、收費、 繳納暨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十二、公健保、退撫基金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費用收繳及繳費清冊之繕造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十三、 法院強制執行扣薪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十四、薪資所得證明及公健保年度繳費證明之核發		擬辨	審核	核定	
		一、 公文收發繕校登記事項		擬辨	核定		
		二、典守學校印信	擬辨	審核	核定		
	文	三、 公文保密及文件歸檔與保管	擬辨	審核	核定		
	書	四、辦理公文查詢及研考業務檢查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組	五、 失效文件之銷毀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六、 記載學校大事及校史業務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七、擔任全校性各項會議紀錄並彙整相關會議資料		擬辨	審核	核定	
		八、公文系統維護及管理		擬辨	審核	核定	
		一、籌辦執行各項輔導會議。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輔導	輔導	二、推行團體輔導活動及相關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室	組	三、 高關懷個案填報及弱勢學生輔導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he and a second	分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容	承辨人	組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四、 策畫新生始業輔導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五、輔導資賦優異及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及追蹤 導事項	埔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六、 提供輔導專業諮詢服務及處理經費請領工	乍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資源班
		七、規劃推動個案研究相關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八、規劃執行學生認輔工作相關事項		擬辨	核定		各處室
		九、實施「生命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活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輔	十、實施「生涯發展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教 活動	字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導	十一、 資優生三升五及五升七升學輔導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輔	組	十二、特殊兒童(資賦優異及身心障礙學生): 查及資料建檔	周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資源班
導		十三、承辦訓輔工作(友善校園)計畫方案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室		十四、策劃輔導工作評鑑及實驗研究發展事項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十五、 中途輟學生輔導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十六、辦理未就學適齡兒童之輔導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七、推展性別平等教育之輔導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八、校園性別事件及自傷事件後續處遇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十九、社政通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學務處
		二十、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及處理家暴個案相關 宜	F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二十一、辦理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一、實施及處理各類測驗及問卷調查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資	二、 彙整管理學生「輔導資料卡」及「逐年檢 表」	<u> </u>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料	三、 蒐集並提供輔導室有關資料事項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組	四、 購置並管理輔導室書籍、刊物、CD、光碟 輔導資源及資料	等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五、辦理親職教育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六、 辦理教育優先區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資	七、辦理學生(含資賦優異及身心障礙學生)獎 助或補助金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料組	八、辦理親師合作及班級班親會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各學年
		九、辦理志工團編組及服務工作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辦理「家庭教育」相關事宜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十一、 輔導室所有計畫或活動成果彙集成冊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二、編繕輔導月刊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一、訂定特殊教育實施計畫		擬辨	核定		各處室
		二、辦理資優(班)學生鑑定相關試務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輔導		三、 特殊學生之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室
室		四、 特殊教育實驗研究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111 1 1
		五、辦理特教學生鑑定相關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輔導室
		六、 特教學生調查、資料建檔及就學輔導事項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輔導室
	特 殊	七、推動特殊教育教材編輯、教具製作及個別化 教學方案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教育	八、辦理特殊教育畢業學生之安置、轉銜及追蹤 輔導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組	九、 籌設並管理資源教室		擬辨	核定		教務處
		十、 策劃資源教學小組(含資源班)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資源班
		十一、特教學生(身障及資優)相關補助費款項申 請請撥規劃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資源班
		十二、規劃辦理學校特殊教育評鑑業務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資源班
		十三、 組織及運作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四、 辦理教師特殊教育研習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五、辦理特教學生各項競賽活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分 層	負	責	劃 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承辨人	組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組	一、 擬訂行政組織系統表			擬辨	核定	
	織	二、擬訂職員員額編制	擬辨		審核	核定	
	編	三、 分層負責明細表之擬訂、修正與報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制	四、 職務說明書、職務歸系案件之擬辦及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一、 職員任免、遷調、銓審、請任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二、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改選	擬辨		審核	核定	
		三、 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文書作業行政工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評會代表 教務處 總務處
		四、教師聘任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依教評會 決議辦理
人	任用	五、教師薪級核敘、提敘、改敘及長期代理教師 敘薪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事	•	六、 教師聘書、兼職聘書之繕製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室	敘	七、教職員留職停薪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薪	八、教師甄選之報名資格審查	擬辨		審核	核定	
		九、教職員兼任行政職務之報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建立職務代理制度及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一、教職員兼職案件之管制及登記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二、職名章申請製發及管理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十三、 識別證之製發及管理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十四、雙重國籍具結及列管案件	擬辨		核定		
		十五、 專業證照之查核及列管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六、 約聘(僱)人員之聘(僱)用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七、 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之定額進用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八、 各教育場域不適任人員通報及查詢系統事 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土	一、辦理平時考核及紀錄陳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考拉	二、組設教師成績考核(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			擬辨	核定	
	核、	三、 教職員成績考核、考績案件之擬辦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獎	四、 教職員成績考核、考績核定案件之轉知	擬辨		審核	核定	
	兴	五、 通知成績考核、考績晉級與發給獎金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懲						會計室
	`	六、 校長成績考核表之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表 揚	七、教 <mark>師</mark> 獎懲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193	八、職員獎懲案件(記功、記過以下案件之核定發布及記大功、記大過以上案件之陳報核轉)	擬辨		審核	核定	
		九、 教職員涉嫌刑事案件停、免、復職及補薪案 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優良教師、 <mark>資深優良教師</mark> 及服務獎章請頒之 遊報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一、 遴薦教師參加師鐸獎表揚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		十二、 模範公務人員遴選	擬辨		審核	核定	
事		十三、 兼行政職之教師及職員懲戒案件之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室		一、教職員差假勤惰案件之審核	核定				
		二、 教職員差假勤惰管理登記及統計	擬辨		審核	核定	
	差 假	三、 教職員曠職、扣薪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會計室
	勤	四、 未休假改發加班費日期之審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惰	五、 休假補助費之審核及強制休假補助費	核定				
		六、 加班時數管制及加班費標準之審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七、校長差假及出國案件之陳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出	一、 教職員因公出國案件之核轉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國	二、教職員出國訓練進修人員之選派	擬辨		審核	核定	
		三、教職員出國訪問考察結果報告之處理	擬辨		審核	核定	
	訓練	一、 年度訓練進修計畫之擬定與執行。(含職員性 別平等教育等)	擬辨		審核	核定	
	進	二、職員訓練之遊報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修	三、教職員進修案件之審查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四、教職員學分補助費檢據核銷事宜	擬辨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待	一、 教職員待遇福利之核簽	擬辨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遇福	二、 教職員俸薪給與其他現金給與之審核(含各 項補助之審核)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利	三、公教人員退撫基金各項貸款案件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管 項		72	ràn	穴	分 層	負	責	劃分	
承辨		土	管項	目	及	內	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容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待	四、 教職辦理	員全民	健康(公保身	分者)保險案件之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遇福	五、 公教	人員係	《 險案件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利	六、 公教	人員退	と撫基金	案件	(含購)	買年資)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七、教職	員法定	福利事	項核熟	庠		擬辨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八、教職	員輔建	住宅案	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九、 教職 及陳:		「職務意	外傷で	- 慰問?	金案件之擬辦	擬辨		審核	核定	
人	退	一、教職	員退休	、撫卹	、資道	豊案件:	之查報	擬辨		核定		
事	休	二、教職	員退休	、撫卹	、資道	豊案奉	核定後之轉知	擬辨		審核	核定	
室	撫卹	三、教職	員退休	金、撫	卹金、	資遣	費計算審核	擬辨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會計室 總務處
	資	四、退休	人員照	護案件	及年色	作 特別,	照護金之核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総
	遣	五、 退休	再任人	員停發	月退化	木金、1	憂惠存款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	六、 退休	、資遣	 人員再	任公耶	哉之管台	制	擬辨		審核	核定	
		七、教職	員退休	歡送會	之籌親	牌事宜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八、推動	退休人	員參與	志願用	及務業者	 務	擬辨		核定		
		九、退休	所得扣	繳資料	之提供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一、教師	i申請兵	- 役緩召	公告舅	具審核		擬辨		核定		
	兵	二、教師	兵役緣	是召奉核	准後さ	こ轉知		擬辨		核定		
	役	三、教師	兵役緣	是召原因	消滅及	及延長日	诗效案件	擬辨		核定		
	緩召	四、教師 受檢	·兵役緣	召法令	、資米	斗表冊:	之登記保管及	擬辨		審核	核定	
		五、校長	逐次召	集之申	辨			擬辨		審核	核定	
	文康	一、籌劃	教職員	文康活	動			擬辨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添活動	 二、協辨	教職員	零加對	外各項	頁體育	競賽活動	擬辨		核定		學務處
	1	一、人事	資料調	查、統	計、紛	扁報及.	上傳	核定				
	人事		資料表				保管、移轉及	擬辨		核定		
	資 料	三、 人力 理	資源管	理資訊	系統(WebHR)的建置與管	擬辨		核定		

			分 層 負	責 劃 分	
承辨		主管項目及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辨單位
單位	項目 / 組別	內 容	承辦人 組 長	處主任 校 長	及備註
	人事資	四、 人事服務網應用管理系統各項子系統之運用 管理及資料上傳	擬辨	核定	
	料	五、編制內教職員及代理教師在職、離職、服務 證明書核發	擬辨	核定	
人		一、 各項人事法令之宣導及人事法規鬆綁之建議	擬辨	核定	
事		二、 各項公職人員選舉選務工作人員推薦作業	擬辨	審核 核定	
室	.,	三、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管制表之報送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其	四、 公教志工服務之推動與成果彙報	擬辨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他	五、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擬辨	審核 核定	
		六、核心價值業務之推動	擬辨	審核 核定	
		七、各級教育會業務(含福利金籌管會)	擬辨	核定	
		八、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的轉知	擬辨	核定	
		一、年度預算(概算)之籌擬及編報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歲	二、 附屬單位預算分期實施計劃及收支估計表之 編報事項	擬辨	審核核定	各處室
	計	三、預算執行狀況(績效報告)編報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四、 年度進行中申請修正分配、動支預備金及辦 理追加預算案件之編報事項	擬辨	審核核定	各處室
		一、 年度終了保留案件之會核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各項收支款項案件及原始憑證之核定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會		三、收入、支出、轉帳傳票、付款憑單之編製事 項	擬辨	核定核定	
計		四、會計簿籍之記載	擬辨	審核 核定	
室	會	五、 各項會計報告編造及收支憑證之送審	擬辦	核定 核定	各處室
	計	六、 半年結算報告之編報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七、年度決算之編報事項	擬辨	核定 核定	
		八、各種會計帳簿、會計報告、會計憑證之保管	擬辨	核定	
		九、定期或不定期檢查出納、事務相關業務	擬辨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十、預付及代收、代辦款項之清理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一、採購案之會同監辦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二、採購合約草案會稿	擬辨	審核 核定	
		十三、 彙辦審計機關通知聲復案件	擬辨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四、 內部審核處理事項	擬辨	審核 核定	

		主	管	巧	П	及	rkı	穴	分層	角	責	劃分	
承辨		土	'B'	項	目	及	内	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會辦單位
單位	項目	內						承辦人	組長	處主任	校長	及備註	
	組別												
會	統	一、 各項公務類統計報表會稿事項									審核	核定	
計室	計	二、各項統計資料之建檔與保管事項							擬辨		核定		

備註:

- 一、 本表係以行政組織單位組別區分,惟各校得視學校規模、編制等實際情況調整校內之分工, 新增業務亦得由校長裁示承辦單位。
- 二、 如單位無第三層或第四層人員時移由第二層或第三層人員擬辦。